

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新聞稿

針對今（15）日有關銀行提供視障 ATM 之報載內容，本會說明如下：

- 一、銀行基於公益及同理心，近年來多致力提昇對視障同胞之金融服務。本會積極與相關視障團體進行溝通，協調銀行於視障民眾出入較多地點或公共場所積極設置視障 ATM，至 102 年金融機構已於台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縣、台中市、嘉義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台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等地增設至 62 台，因涉及視障 ATM 軟硬體之汰換作業時程，未來本會將持續協調銀行於其他縣市逐步增設視障 ATM，於 103 年底增設至 165 台。
- 二、本會亦與相關視障團體及銀行代表溝通，為符合視障民眾使用之需求，銀行未來將於視障 ATM 提供「轉帳（含約定及非約定轉帳）」及「其他金額提款」功能。
- 三、為方便民眾查詢瞭解視障 ATM 設置地點，本會已於網站「消費者專區」設置「無障礙 ATM 查詢服務」專區（<http://www.ba.org.tw/atm/bybank.aspx>），供消費者查詢使用，民眾可依縣市別、銀行別搜尋就近之視障 ATM。為使視障民眾可透過更多管道了解，亦提供相關 ATM 設置資訊予視障團體知悉並請其協助宣導，另外將請設置之銀行廣為宣導。
- 四、至於未及設置視障 ATM 之銀行，亦多於營業大廳設有「服務鈴」、「服務專員」，可提供視障同胞便利之專人服務。